

好书 共赏

境界语文与绿色课堂

——读《语文在思与诗之间》有感

俞永军

要注重学生思维品质的培养和探究能力的激发。这正是其著作《语文在思与诗之间》的题中之义。

思的前提为静,静罢才能有所思。“8小时以外的生活方式与教师的科研质量密切相关。去除浮躁,澄心静虑,需要我们有一颗清凉心。”这是作者常说的一段话。清静读书,冷静反思,安静写作,在孤独中见真知,在寂寞中求学问,在思考中得妙悟。

在课堂教学之中,作者注重引导学生“体悟”。其一,诵读,强调阅读量的积累,借助大量语言材料的感知,培养学生的语感,丰富学生的阅读。其二,精读,重视文体感的习得,依据文体及学情确定教学内容,学生在精读中习得文体知识,掌握问题样式,形成阅读技能。其三,味读,注重对作品深层意蕴的理解,即引导学生不断地进行阅读,由知觉到理解。

例如刘禹锡《秋词两首》一课的教学,袁老师就牢牢扣住一个“奇”字,从3个方面展开:立意奇特、意境奇特、语言奇特。对于语言奇特,他又敏锐捕捉到语言清新之美,用词精当之美,音韵和谐之美,真可谓“山重水复疑无路,柳暗花明又一村”。

读的过程应思,思罢才能有所悟。阅读上浮光掠影,理解起来自然不得

要领,这样的课堂看似热闹非凡,实际上学生收获有限。唯有恬静,阅读才有深度;唯有思考,课堂才有生机。境界语文,衍生绿色课堂,这是《语文在思与诗之间》的两个基本点。

作者的语文教育不仅仅局限于课堂,还一路拓展至乡村田野、山林大海,甚至带领学生走进火车站,现场执教朱自清的《背影》。此举更加贴近学生生活实际,更加贴近文本创作背景。这样的课堂岂不生机勃勃,绿意盎然?

例如,学习“荷”专题时,作者就抓住“宝应——中国荷藕之乡”这一地方特色教育资源,开展“请到荷藕之乡宝应来”的综合性学习活动:带领学生参观荷藕,欣赏水乡风光,其间学生可以摄影、写观察日记;引导学生为宝应荷藕产品进行广告策划与创作;走访农民家庭,通过交谈和笔录了解荷藕生长情况和经济效益;采访水仙集团,调研荷藕产品的加工销售情况,形成调查报告……作者别出心裁地将这些内容转化为项目,采用“招标会”形式让学生“竞标”,学生“中标”后再以小组为单位组织学习。整个学习活动既培养了学生搜集、筛选、整理资料的能力,又锻炼了他们发现问题、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的能

力。学生在体验与探究中不断成长,在参与和合作中不断成熟。

诗的过程需文,文罢才能有所得。言之不文,行之不远。作者始终认为:“写作就是写生活、写思想。作家如此,学生亦如此。生活中的风花雪月、人情故事,需要慧眼捕捉、慧心领悟。写作教学应当引导学生发现生活,思考人生,体察物外之趣、景中情致。”

特级教师李海林曾说:“你把思考作为一种生活方式,它便成为快乐的源泉……我思考着,也便快乐着。”袁老师平时不喜交谈,不善言辞,安安静静,但只要站在课堂,就妙语连珠,活力四射。当然,这种激情被他拿捏得恰到好处,不偏不倚。正因为这份激情中的冷静,所以他的课堂充满绿意、彰显活力;正因为这份冷静中的思考,所以他的课堂充满诗意、彰显魅力。也正因为有了思考,有了诗意,所以课堂上孩子才会生龙活虎、兴致盎然。

作者在书的结尾写道:“专业写作,源于生命的恐慌。”我阅读至此,在旁边写下一行文字:“专业阅读,又何尝不是源于生命的恐慌?”整整两个星期,我终于将这本著作读完,做了不少笔记。“小知不及大知”,我还有什么理由懒于学习,疏于写作呢?

人生 行板

父亲的“退休梦”

马海霞

父亲是个农民,没读过多少书。他白天在村办企业里干活,下班后就去地里劳作,农闲时还去山上采石赚钱,养着一家老小。

村里头脑灵光的人开始做买卖,慢慢赚了不少钱。有人约父亲一起做生意,父亲说,他没那个本事。

父亲从不做发财梦。他的梦想是等50岁时,两个儿子能赚钱了,他就“退休”。那时,他就每天提个马扎,夏天找阴凉地儿,冬天坐在向阳坡上。

母亲笑他:“你哪来的‘退休’?50岁就不干活,不怕人家笑话吗?”

父亲嘿嘿地笑:“谁还不能有个梦想?”他从30多岁开始就梦想着“退休”了,每当干活累了,他就要畅想一次“退休”后的安逸生活。他每畅想一次,我便担心一次。他50岁时,我才18岁,我想上大学,父亲不工作了,我的大学学费就“悬”了。两个哥哥那时是参加工作了,但也要结婚生子,照顾自己的小家,难以顾及我呀!

父亲才不管呢,他经常向我宣传:“都说孩子满了18岁,就可以独立了。你要好好学习,自食其力。”听了这些话,小小年纪的我一直努力学习,希望有一天能读上花钱少的大学。父亲50岁那年,大哥结婚了,二哥也参加了工作,我考上了大学,要去外地读书。学校尚可,关键是学费不高,父亲给我交了上,我心里的石头终于落了地。父亲笑着说:“以前是吓唬你呢,只要你想读书,再多学费,我也供。”

父亲并未开启“退休”生活,依然在村办企业烧锅炉,那时私自去山上采石头不合规,他休班时便去镇上打零工。

暑假回家,我去锅炉房找父亲,正碰到他往锅炉里添煤,隔着还有两米远,我就被那股“火焰热浪”逼退了。父亲听到我喊他,一抹脸就出来了,嘴角都是乌黑的。我看着他,鼻子突然一酸,那是我第一次那么强烈地心疼他。

这一年,父亲再次更改了“退休”计划,他盼着60岁后干看大门的活儿。他60岁时,哪怕我读了博士,也该毕业了,他没什么负担,可以看看大门享清福了。

父亲60岁时,我都参加工作好几年了,他还是没去看大门。他说,趁身体还可以,再烧几年锅炉,多赚些钱养老,给子女减轻些负担。这话说了没一年,他就因高血压住院了。出院后,村里安排他去村小看大门。父亲终于过上了他梦想的生活,是因为他再也干不动了。

医生说,父亲从40岁查出高血压后就开始吃药了,他的血压高出正常值太多了,这么多年他还从事重体力劳动,不知道怎么熬过来的。

我一下湿了眼眶。怪不得父亲老盼着“退休”,他那是负重前行时,给自己打的“安慰剂”。父亲常说自己没本事,但他将三个儿女养育成人,让我们在衣食无忧、岁月静好中长大,这何尝不是一种本事?

风物 杂谈

梅子黄时雨

宫风华

梅雨季节,天地如一轴水墨淋漓的山水画。屋后杨梅树枝斜倚墙头,似古画,留白写意,自生风雅。

梅雨淅沥,杨梅溜圆,形如枇杷,通体长满纤细小刺。日渐成熟后,细刺变得柔软绵滑。杨梅树枝干虬曲,树姿孤高峻挺,一颗颗或紫或红、晶莹剔透的杨梅,凝翠流碧,赏心悦目。杨梅肉质糯,酸甜可口,汁多味甜。淋几场透雨,新鲜成熟的杨梅红里透黑,远望去惹人垂涎。

故乡的杨梅不打农药,不加催熟剂,吸吮饱满阳光和自然甘露,自在生长。摘一颗杨梅入口,轻轻一嚼,齿颊间顷刻弥漫一股甜汁。酸甜之间,仿佛闻到杨梅花的清香,阳光的味道,河畔芳草的气息,让人回味无穷。

杨梅又称圣生梅、白蒂梅、树梅,为果中珍品,具有很高的药用和食用价值。文人墨客也对杨梅情有独钟。苏东坡曾云:“客有言闽广荔枝何物可对者,或对西凉葡萄,予以为未若吴越杨梅。”比起荔枝,苏东坡更爱杨梅。“未爱满盘堆火齐,先惊探得颗颗珠。”陆游把杨梅喻为龙颌下的明珠,足见其对杨梅的喜爱。“筠笼带雨摘初残,粟粟生寒鹤顶殷。”宋代方岳把杨梅艳如丹顶鹤鲜红肉冠之色描摹出来,令人拍案叫绝。“旧里杨梅紫霞霞,烟湖佳品更堪夸。”明人孙继隆杨梅倾诉心中的缕缕乡愁。

黄梅天,闷热闷湿,南方人易犯风湿、脚气等病症。《本草纲目》载:“杨梅可止渴、和五脏、能涤肠胃、除烦懣恶气。”取一捧色泽光鲜的杨梅,做成酸甜爽口的冰镇杨梅汤,生津止渴又健脾开胃。

杨梅除了鲜吃、冰镇,还可腌制成酸甜可口的杨梅干。母亲喜欢把杨梅洗净放在竹匾里,曝晒数日,再配以白糖、熬透晾干,制成杨梅干。

杨梅酱也是乡间的佳饌。作家郑逸梅赞之:“梅酱为家厨隗品,涂面包裹之,味极可口。”青梅用盐水浸泡后,在土灶上熬煮,然后去核搅拌,果酱由黄绿转深褐。凉拌黄瓜或西红柿时,淋上新制杨梅酱,美味可口。

梅子酿酒,也是一绝。杨梅浸于米酒,兑少量红糖,堪称消暑佳酿。抿上几口杨梅酒,令人气舒神爽。梅酒入胃,甜润的肉肉顷刻化作醇醇汁水,满口酸甜。喝杨梅酒,嚼青蚕豆,嚼青螺蛳,顿觉天地宁静,不由忘却喧嚣尘事。

心灵 火花

阅读伴我行

陈寅阳

溯源我的“阅读史”,大约始于10岁左右。20世纪80年代初,父亲担任村干部,我也有机会“蹭读”公费订阅的各种报纸。彼时,乡间尚贫,寻常农户家中除了小孩的课本,难寻片纸。对我来说,有字可读,实属幸事。我日日盼着绿衣绿车的邮递员来,以“望穿秋水”形容也不为过。我对书籍的兴趣就是从那时萌发的。

在互联网没有被大众之前,读纸质书是我阅读的唯一形式。纸上的阅读不只是为了获取知识、信息,也是一种习惯,一种生活,一种享受。舒适的纸上阅读,大体有这么几个构成要素:首先是有质感的纸张、精美的印刷、考究的装帧,白纸黑字带来视觉上的和谐;然后打开书,翻动书页,哗哗啦啦或窸窣窸窣的声音传入耳畔,这是听觉上的享受;嗜读之人,还会闻到油墨香味、酸性纸张以及陈化书页混合的味道,不妨谓之“书味”;更重要的是,在阅读者自己构建的阅读时空里,不管晚间在床上,还是白天在桌边,哪怕清晨在厕所,面对一本书,翻开一本书,就可以体会不受干扰的专注,物我两忘的沉浸,会心会意的共鸣,在个人世界里实现心灵、精神的自由。纸上阅读调动人类各种感官参与,让人全身心地投入,从而令人愉悦。

有一段时间,我对旧书忽然起了兴趣。我淘到一本70多年前印制的《贝多芬传》,纸页已然发黄,充满脆性。在那个燥热的暑期,我“隐居”于乡下的老屋,周边各种植物倚仗夏日的日照,竞相蓬勃,绿浪滚滚,蛙鸣狗吠,鸭鸣鹅歌。室内独我一人,每日读贝多芬如何“扼住命运的咽喉”,后来索性用备课纸手摘笔录,一个暑期竟将一本《贝多芬传》抄完。录毕,面对厚厚一沓手抄本,文本带来的震撼和抄录带来的成就感,令我难忘。我也曾在书摊上觅得50多年前出版的《评水浒》,印刷字体、语言风格、书页装订带有鲜明的时代特色。

改革开放初期,“琼瑶热”兴起,我那时正在师范学校读书,某日听同学说,新华书店周日发售《窗外》,于是我早早赶到书店,店门未开,读者已排起了长龙。门一开,人人挤向柜台,店员隔着人头接钱。我抢得一本,带回宿舍。犹记得是草绿色的封面,颇有些清新格调。我迫不及待、狼吞虎咽地读完,书又被同学借走了,最后辗转漂泊,不知所终。

在人生的某一阶段,与一本书巧遇,或者换句话说,在人生的不同阶段,与各种书相逢,诸多体验非电子书所能替代。我有一个阅读习惯,读一本新书,会在书前略述购书的缘由、书的来历、读后的感受。阅读过程中一手执笔,一手翻页。书页之中,到处充满自己的涂鸦。读纸质书,不但用眼、用心,还要用手。

忽忽中年,岁短纸长,长的不是纸,而是纸上的文字。无聊去读书,触碰那些挺括的纸张,品味那些温润的文字。不管是在夜晚,还是白天,看着从书页间抖落的微尘,在团团灯光或阳光中翩翩起舞,与书本共度时光,与岁月握手言欢,此情此景,千般滋味,万语千言都只化作一个词:静好。



▲晚霞伴归

李昊天 摄

乡土 感怀

清流宜映月

仇士鹏

我是听着淮河抗洪故事长大的。爷爷讲1950年的抗洪,父亲讲1991年的抗洪。向险而行、封堵溃口、抢救灾民……岁月变迁,不变的是刻在中华儿女血脉深处的团结一心与拼搏自强。

1950年淮河流域普降暴雨,淮河上中游洪水漫决,灾情严重,全流域受灾面积4687万亩,毛泽东主席发出号召,“一定要把淮河修好”。

我在大学时学习水利,至今都记得,听任老师讲到这句话时,心脏是如何激动地跳动,仿佛那两场洪水跨越时空,在我的血管里肆意冲泻。为修好淮河而求学,这让我产生了睥睨岁月里的每一场暴雨的豪情。

再后来,我在《说文解字》中看到“淮”字的词条为“从水,佳声”。“佳”为短尾鸟,从字形上看,“淮”的意思就是短尾鸟在水边栖居、嬉戏。这让我对淮河又有了别样的感受。

发源于桐柏山的淮河在横跨中原的同时,也穿过璀璨光辉的唐诗宋词。“一鸟飞长淮,百花满云梦”,河上有飞鸟盘旋,河边有百花盛开,河水在鸟语花香之间。“清淮无底绿江深,宿处津亭枫树林”,“清淮”自此凝结成一个美丽的文

学意象。白居易也在《渡淮》中写道:“清流宜映月,今夜重吟看。”这把淮河的审美格调又往上抬了一层。这样的清澈,只有用来倒映月亮,才不会辜负、浪费。它太清了,一点不漏地保留下了月亮的光辉,如此晶莹,如此皎洁,恍若孛生,在岸边赏月,却恍若在天上俯瞰人间,若非偶尔的风吹起了涟漪,谁又能断言水中月只是一个美丽的影子?

千百年来,淮河始终哺育着无数生灵,辉映着一轮明月,激荡着文人墨客的诗情,却也偶有肆虐,酿成灾害。在当代,随着水系连通、清淤疏浚和岸坡绿化等一系列工程的推进,曾横推一切的淮河如今归于娴静,双腿细长的水鸟伫立在水中,像是重新来此赏月的诗人,在水波间聆听千年的沧桑变化。

有朋友住在淮河边,在她的朋友圈里,我找不出父辈口中凶暴的淮河——它静静地流淌在城市的臂弯中,绕过岛屿,托起桥梁,树木在水面留下长长的影子。在岸边的草木间,我听到的只有润泽的呢喃。

得知我学的是水利后,朋友赞扬道:“正是你们艰苦卓绝的努力,才让淮水安澜。”这让我倍感汗颜,

那些用自己的血肉迎接洪水冲撞的人,不是我;那些用自己的才华磨平淮水性子的,不是我。我只是踩着他们留下的脚印,走在他们影子里的人,但这依然让我心潮澎湃。

“一定要把淮河修好”,这是一个上句。“一定能把淮河修好”,这是属于今人的下句,也是义不容辞的担当;这份好,亦是青山横北郭,白水绕东城的好。而我,想成为它的主语之一。

我想陪伴在它的身边,记录它的每一次涨落,守望它每一年的汛期;我想在开闸放水的轰鸣声中,聆听一种撼天动地的精神;我想用十三个孔洞去讴歌一方水土与一方人的血性与担当;我想把我的未来折叠在水天一色的分界线中,大声地告诉我的父辈祖辈,那个听着抗洪故事长大的孩子,正在参与淮水的现在和未来,用绚烂的色彩书写它在新时代的一笔一划。

我相信,未来的淮河,不再只是流淌在唐诗宋词里的淮水,它所流经的地方,都会生出新的诗词歌赋。它们在淮水两岸人们的口耳间传唱,也在鱼虾候鸟的种群基因里书写。

清流宜映月,今朝重吟看。